

河南省建设项目环评文件告知承诺制

审批报批申请表及承诺书

(试行)

一、建设单位信息：			
建设单位名称		华电河南新能源发电有限公司	
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91410000MA3XDYB49Y	
项目名称		华鑫铜箔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	
项目环评文件名称		华鑫铜箔源网荷储一体化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	
项目建设地点		河南省三门峡市灵宝市城关镇、函谷关镇、焦村镇	
是否未批先建	是 ☐ 否 ☒	是否按要求处理到位	是 ☐ 否 ☐
项目主要建设内容		风电部分安装 2 台单机容量为 6.25MW 和 5 台 5.56MW 风电机组，装机容量为 40.3MW（总控制按 40MW 运行）；新建 1 座 35kV/10kV 变电站；新建 2 回 35kV 集电线路和 2 回 10kV 送出线路（送出线路 1.28km，从新建 35kV/10kV 变电站接入至灵宝华鑫铜箔有限责任公司厂区配电间内）。储能部分在新建 35kV 降压站内建设总容量为 15MW/60MWh 的储能电站，储能电池采用磷酸铁锂电池。	
建设单位联系人姓名		崔航	联系电话 18660600531
二、授权经办人信息：			
经办人姓名		崔航	联系电话 18660600531
身份证号码		370705199105311011	
三、环评单位信息：			
环评单位名称		河南雅文环保技术有限公司	
环评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	91410100MA3XDJG235	
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编号		0013174	
环评单位联系人		刘勋	联系电话 13603993174
审批机关告知	一、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的适用范围 1.生态环境部《关于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生态环保工作的指导意见》（环综合〔2020〕		

事项	13号)告知承诺制审批改革试点范围; 2.位于中国(河南)自由贸易试验区,符合相关规划及规划环评要求的建设项目。 二、准予行政许可的条件 1.项目建设应符合国家、省及所在区域产业政策要求; 2.建设项目应符合区域开发建设规划 and 环境功能区划的要求; 3.建设项目环评文件的编制应符合《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》以及相关标准、技术规范的要求; 4.建设项目向环境排放的污染物应达到国家、行业和当地的污染物排放标准,污染物排放满足区域环境质量要求和总量管控要求,污染物排放总量替代符合区域替代要求,环评文件中明确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,建设单位承诺在项目投运前取得总量指标; 5.改、扩建项目环评文件已对项目原有的环境问题梳理分析,并采取“以新带老”等措施治理原有的污染; 6.项目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和污染事故处理应急预案切实可行,满足环境管理要求; 7.建设项目符合法律、法规、规章、标准规定的各项环境保护要求。
建设单位承诺	一、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审批机关告知事项,本项目所提交的各项材料合法、真实、准确、有效,对填报的内容负责。同意生态环境部门将本次申请纳入社会信用考核范畴,若存在失信行为,依法接受信用惩戒。 二、本单位已详细阅读过项目环评文件及相关材料,对其进行了审查,认为该建设项目属于环评告知承诺制审批适用范围中第41项,环评文件符合审批机关告知的审批条件,建设项目排放的污染物排放符合标准,环评文件中明确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及区域削减措施,排放总量为:化学需氧量 0 吨,氨氮 0 吨,二氧化硫 0 吨,氮氧化物 0 吨,挥发性有机污染物 0 吨,重金属铅 0 吨,铬 0 吨,砷 0 吨,镉 0 吨,汞 0 吨。 三、本单位将自觉落实环境保护主体责任,履行环境保护义务,严格按照本承诺及项目环评文件所列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措施进行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;若建设项目的性质、规模、地点、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、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,将依法重新办理相关环评手续。 四、本单位将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,坚持守法生产经营,若存在环境违法行为隐瞒不报的,自觉接受查处,一切后果由本单位自行承担。 五、本单位将严格执行各项环境保护标准,把环境保护工作贯穿于项目建设和经营过程,落实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、同时施工、同时投产的环保“三同时”制度,确保污染物达标排放。在项目投产前,取得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,并申报排污许可证,按照规定开展环境保护验收,经验收合格后,项目方正式投入使用。 建设单位(盖章) 申请日期:
环评机构以及编制主持人承诺	(一)本单位(人)严格按照各项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标准、技术导则的规定,接受申请人的委托,依法开展环评文件的编制工作,并按照规范的要求编制。 (二)本单位(人)已经知晓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告知的全部内容,本项目符合实施告知承诺的条件,接受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质量的监督检查,如存在失信行为,依法接受信用惩戒。 (三)本单位(人)基于独立、专业、客观、公正的工作态度,对项目建设可能造成的环境影响进行评价,并按照国家、省、市、县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要求,提出切实可行的环境保护对策和措施建议,对建设项目环评文件所得出的环评结论负责。 环评机构(盖章) 编制主持人(签字) 文勳